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T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保 德 國 際 發 展 企 業 有 限 公 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72)

## 盈利預喜

本公佈乃由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準投資者，根據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期間」）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本公司現時所得的其他資料，與二零一九年同期之虧損約695,000,000港元相比，預期本集團於本期間將錄得淨溢利不少於約155,000,000港元，扭轉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淨虧損狀況。董事會認為該預期淨溢利增長主要是出售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保華集團有限公司所產生的收益，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完成。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有關賬目及資料尚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能作出調整。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佈所載資料。建議股東及準投資者應細閱本公司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公佈，而該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下旬刊發。

**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保德國際發展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程民駿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程民駿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蘇家樂先生、許微女士、楊劍庭先生及葛侃寧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廣鎮先生、黃以信先生及林易彤先生。

\* 僅供識別